证券代码：000803　　证券简称：山高环能　　公告编号：2026-032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24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6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期限。应参会董事7人，实际参会董事7人，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谢欣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议案》

为更好地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根据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相关内容，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做了相应调整，具体如下：

1.发行价格的调整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作出予以注册决定后，由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会授权与本次认购对象、保荐人（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确定，但不低于前述发行底价。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关联董事杜业鹏先生、王红毅先生、杜凝女士已回避表决。

2.发行数量的调整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127,261,793股。

最终发行数量将在中国证监会做出予以注册决定后，由公司董事会或其授

权人士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与本次认购对象、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关联董事杜业鹏先生、王红毅先生、杜凝女士已回避表决。

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根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一）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鉴于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做了相应调整，公司拟就前述事项与认购对象山东高速黄河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一）>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关联董事杜业鹏先生、王红毅先生、杜凝女士已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根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中长期资金需求，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公司全资下属公司太原天润生物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原天润”）、武汉百信环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百信”）、菏泽同华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菏泽同华”）作为共同承租人拟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金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本次租赁物购买价款金额为30,000万元，租赁期限为60个月，以售后回租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太原天润、武汉百信、菏泽同华分别为本业务项下的承租人义务提供质押担保。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6月25日